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事业单位在填报 2018 年决算报表时存在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一并填列在其他用车中的情况；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